迎接省教育厅高校教学科研实验室

安全现场检查工作方案

根据《关于开展高校教学科研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工作的通知》（湘教通[2019]2号），现就我校做好迎接省教育厅高校教学科研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工作分工如下

|  |  |  |  |
| --- | --- | --- | --- |
| 时间 | 工作内容 | 负责  单位 | 责任人 |
| 1月8日8：30 | 吉首校区由黎奇升副校长、钟海平副校长、冷志明副校长带领校办、实验室与设备管理中心、科技处、社科处、保卫处、资产处、后勤处、教务处、研究生院、学工部、征地与基建办公室等单位负责人对吉首校区开展实验室安全检查。**集合地点：化学化工学院门口**  张家界校区由王绯副校长带领张家界校区办公室、张家界校区后勤与保卫处、张家界校区教科办、实验室与设备管理中心张家界校区办公室等单位负责人对张家界校区开展实验室安全检查。**集合地点：逸夫楼门口。** | 校办  张家界校区管理办公室 | 王先述  王晓彤 |
| 1月8日12：00-  1月  8日15：00 | 1、各职能部门分别汇总我校实验室安全隐患，填写《实验室安全隐患自查台账》和《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撰写教学、科研平台实验室安全基本情况及安全隐患小结，报送实验室与设备管理中心。 |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中心  科技处  社科处  张家界校区教科办 | 李建锋  傅伟昌  吴晓  李爱华 |
| 2、各学院及科研平台组织做好实验室清洁卫生；准备好学院层面实验室安全备查材料（材料同《吉首大学实验室安全专项工作方案》规定需要提供的各项内容）。 | 各学院及科研平台 | 各学院分管实验室安全的责任人，各科研机构负责人 |
| 3、各学院及科研机构根据学校领导检查情况对备查材料、安全隐患进行及时整改，不能及时整改到位的需拿出整改方案。 | 各学院及科研平台 | 各学院分管实验室安全的责任人，各科研机构负责人 |
| 4、科技处撰写迎接省教育厅专家组进校检查接待方案，并与校办落实交通、用餐、住宿等问题 | 科技处 | 傅伟昌 |
| 1月8日15：00-  1月8日21：00 | 1. 完成学校层面实验室安全检查相关材料，学校汇报材料PPT、学校层面备查迎检材料； |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中心 | 李建锋 |
| 2、实验室与设备管理中心根据学院自查情况、学校实验室安全领导工作小组检查情况将安全隐患反馈给相关职能部门，相关职能部门对安全隐患进行及时整改，不能整改到位的拿出整改方案，并将整改情况形成报告报送实验室与设备管理中心。 |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中心  保卫处  资产处  后勤处  征地与基建办公室  张家界校区后勤与保卫处 | 李建锋  毛政伟  唐新平  卜爱华  向成绪  田跃国 |
| 3、科技处、 校办落实省教育厅专家入校及通知联络协调等工作。 | 科技处  校办 | 傅伟昌  王先述 |
| 1月9日8：30-  17：00 | 1. 迎接省教育厅专家组检查。校领导及校办、实验室与设备管理中心、科技处、社科处、保卫处、资产处、后勤处、教务处、研究生院、学工部、征地与基建办公室负责人参加学校汇报会议，各教学科研单位在现场等候检查（相关人员另行通知）。 |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中心 | 麻明友 |
| 1. 科技处、校办落实省教育厅专家离校情况。 | 科技处  校办 | 傅伟昌  王先述 |